

Philosophy in the Flesh:

The Embodied Mind and Its Challenge to Western Thought

肉身哲学： 亲身心智及其向西方思想的挑战（一）

[美] 乔治·莱考夫 (George Lakoff)

马克·约翰逊 (Mark Johnson) 著

李葆嘉 孙晓霞 司联合 殷红伶 刘 林 译

邵雪玫 审订

肉身哲学：
亲身心智及其向西方思想的挑战
(一)

PHILOSOPHY IN THE FLESH

*THE EMBODIED MIND AND ITS CHALLENGE TO
WESTERN THOUGHT*

[美] 乔治·莱考夫 (George Lakoff) 著
马克·约翰逊 (Mark Johnson)

李葆嘉 孙晓霞 司联合 殷红伶 刘 林 译
邱雪玫 审订

世界图书出版公司

北京·广州·上海·西安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肉身哲学：亲身心智及其向西方思想的挑战：全二册 / (美) 乔治·莱考夫 (George Lakoff) , (美) 马克·约翰逊 (Mark Johnson) 著；李葆嘉等译. —北京：世界图书出版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2017.12

书名原文：Philosophy in the Flesh: The Embodied Mind and Its Challenge to Western Thought
ISBN 978-7-5192-3998-5

I . ①肉… II . ①乔… ②马… ③李… III . ①认知语言学—研究 IV . ①H0-0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7) 第 288390 号

Philosophy in the Flesh: The Embodied Mind and Its Challenge to Western Thought/by George Lakoff and Mark Johnson.

Copyright © 1999 by George Lakoff and Mark Johnson.

Simplified Chinese edition copyright:

2018 BEIJING WORLD PUBLISHING CORPORATION

All rights reserved.

书 名 肉身哲学：亲身心智及其向西方思想的挑战（全二册）
ROUSHEN ZHEXUE

作 者 [美] 乔治·莱考夫 (George Lakoff) [美] 马克·约翰逊 (Mark Johnson)
译 者 李葆嘉 孙晓霞 司联合 殷红伶 刘 林
责任编辑 武传霞 梁沁宁

出版发行 世界图书出版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地 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 137 号
邮 编 100010
电 话 010-64038355 (发行) 64037380 (客服) 64033507 (总编室)
网 址 <http://www.wpcbj.com.cn>
邮 箱 wpcbjst@vip.163.com
销 售 新华书店
印 刷 三河市国英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87mm × 1092mm 1/16
印 张 50
字 数 864 千字
版 次 2018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8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版权登记 01-2014-1900
国际书号 ISBN 978-7-5192-3998-5
定 价 128.00 元 (全二册)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本公司联系调换)

审订者简介



邱雪玫，江苏徐州人。对外汉语专业文学博士，外国语言学及应用语言学博士后。中国矿业大学公共管理学院中文系副教授、硕士生导师。主要研究方向为话语语言学、词汇语义学和西方语言学史。著有《汉语话说结构句法学》。

作者简介



乔治·莱考夫（George Lakoff），生成语义学、认知语言学的主要创始人。早年在麻省理工学院主修数学与文学。1966年获印第安纳大学语言学博士学位。1971—1972年任职于斯坦福大学行为科学研究中心；1972年起任职于加利福尼亚大学伯克利校区语言学系。代表性著作有《我们赖以生存的隐喻》（与马克·约翰逊合著）、《女人、火与危险事物：范畴显示的心智》、《肉身哲学：亲身心智及其向西方思想的挑战》（与马克·约翰逊合著）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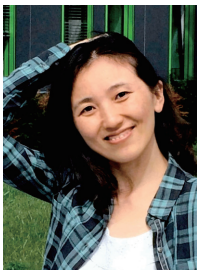


马克·约翰逊（Mark Johnson），美国哲学家、认知科学家。早年在堪萨斯大学主修哲学与文学。1977年获芝加哥大学哲学博士学位。其后任职于南伊利诺大学哲学系；1994年起任俄勒冈大学人文暨科学讲座教授。1979年结识莱考夫，并开始长期合作。著有《隐喻的哲学透视》《心智中的身体：意义、想象和理性的身体基础》《道德想象：伦理学的认知科学蕴涵》《身体的意义：人类理解的美感》等。

译者简介



李葆嘉，籍贯镇江，出生地东台西溪。章黄学派第四代传人、语言科技新思维的倡导者、南京语义科技学派的奠基人。俄罗斯学者瓦连季娜·尤里耶夫娜·阿普列相称其为“诗人、哲学家、语言学家”。致力于传统语言文字学、语义语法学、元语言学、语言科技、中国语言文化史、西洋汉语语法学史、西方历史比较语言学史、西方语义学史、现代语言学史、语言文化哲学等领域的研究。译著有《汉语的祖先》《欧美词汇语义学理论》《女人、火与危险事物：范畴显示的心智》《肉身哲学：亲身心智及其向西方思想的挑战》《欧洲语义学理论：1830—1930》《西方语义学经典论著选译：1825—1966》《威廉·琼斯亚洲学会年会演讲：1784—1794》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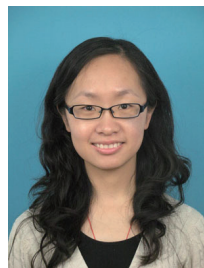
孙晓霞，黑龙江佳木斯人。英语语言文学专业文学博士，外国语言学及应用语言学博士后。南京师范大学外国语学院副教授、硕士生导师。主要研究方向为神经语言学和语言哲学。著有《主语关系从句优先加工的非普遍性》。

司联合，河南郟城人。英语语言文学专业文学博士，语言学及应用语言学博士后。南京师范大学外国语学院教授、硕士生导师。主要研究方向为过渡语理论、语义学和词汇学。著有《过渡语理论与语言教学》《句子语义学》等。



殷红伶，江苏泰兴人。英语语言文学专业文学博士，语言学及应用语言学博士后。南京师范大学外国语学院副教授、硕士生导师。主要研究方向为认知语言学、句法语义学。著有《英汉动结式语义结构研究》。

刘林，河北盐山人。现代汉语语言学专业文学博士，语言学及应用语言学博士后。南京师范大学国际文化教育学院讲师。主要研究方向为话语语言学、语义学和方言学。著有《河北盐山方言研究》。



肉（Flesh）之所以鲜活，是因为意志和情感。——笔者题记

译序

永恒的灵肉：亲身离身集于一身

李葆嘉

少年时代曾经戏言——每本书都有一个预设的“谎言”，也就是说，作者总有一个自以为不证自明的“公理”，然后才能滔滔不绝。这个“谎言”或“公理”，其实也就是一个隐喻。《女人、火与危险事物》的隐喻是“范畴即容器”“成员即辐射”。而《肉身哲学》的隐喻，可能是“心智即身体”“思维即隐喻”“哲学理论如民俗说法”。

哲人芝诺（Zeno of Elea，约前 490—前 425）有名言：“人的知识好比一个圆圈，圆圈里面是已知的，圆圈外面是未知的。你知道得越多，圆圈也就越大，你不知道的也就越多。”作为一本跨学科著作，《肉身哲学》涉及的范围何其之广，由此可提出的问题也就层出不穷。

一、Embodied Philosophy 与 Philosophy in the Flesh

自从亚当和夏娃偷吃禁果，人类就背负“原罪”，其隐喻为“偷吃禁果即意欲膨胀”“意欲即原罪”。由此演绎为生与死（但丁《神曲》、莎士比亚《哈姆雷特》）、爱与恨（大仲马《基督山伯爵》、小仲马《茶花女》）、灵与肉（歌德《浮士德》、托尔斯泰《复活》）的西方文学的永恒主题。西方哲学一直被认为是理性的领域，然叔本华（Arthur Schopenhauer，1788—1860）却将其扭向“非理性”，又何曾想到，“灵与肉”在 20 世纪竟然也会成为哲学的热门话题，甚至关乎哲学的根本问题。

我们就从“灵与肉”（body and soul; flesh and spirit）开始。

肉身哲学：亲身心智及其向西方思想的挑战

在《肉身哲学》中，embodied philosophy 出现了三次：

1) 二十一章中的小标题：An *Embodied Philosophy of Language*（语言的亲身哲学）。

2) 二十二章：Indeed, we are claiming that second-generation cognitive science requires a new approach to philosophy, an *embodied philosophy* that will be consistent with its findings about the embodiment of mind, the cognitive unconscious, and metaphorical thought.（实际上，我们主张第二代认知科学需要一种研究哲学的崭新方法、一种亲身哲学，由此与心智亲身性、认知无意识和隐喻性思维的考察结果相一致。）

3) 第四部分的大标题：*embodied philosophy*（亲身哲学）。

而 philosophy in the flesh 出现了四次：

1) 书名：*Philosophy in the Flesh*（肉身哲学）。

2) 导论最后：What emerges is a philosophy close to the home. A philosophical perspective based on our empirical understanding of the embodiment of mind is a *philosophy in the flesh*...（浮现在我们面前的是一门力求不断砥砺的哲学。基于心智亲身性的实证理解的哲学视角，就是一门肉身中的哲学……）

3) 二十五章的标题：*Philosophy in the Flesh*（肉身中的哲学）。

4) 二十五章的结尾，即全书最后一句：This is *philosophy in the flesh*.（这就是肉身哲学。）



关于 embodied philosophy 的汉译，常见的有“涉身/具身/身体/体验哲学”。

1. 涉身、具身、身体（embodied）

涉，《说文》灋，从林、从步。蹠水过河之貌。现代汉语“涉”的常用义：涉及。莱考夫（G. Lakoff）等人的主张是 The Mind Is A Body（心智即身体），并非仅仅“涉及身体”。“涉身哲学”不能体现其主张。

或将 embodied cognition 译为“具身认知”，将 embodied mind 译为“具身心智”。比如，瓦雷拉等（F. J. Varela, E. Thompson & E. Rosch 1991）的 *The Embodied Mind, Cognitive Science and Human Experience*（李恒威等译《具身心智：认知科学和人类经验》，浙江大学出版社，2010）。“具身”一词，盖

从“具象、具体”（日源借词）类推而来。“具象”与“抽象”配对，常见于20世纪上半叶；20世纪下半叶，通行的是“具体”与“抽象”配对。近年来，也有学者常使用“具象”一词。

具，甲骨文，金文，从鼎、从双手。手捧鼎器（食器）之状。引申为：①具食（准备饭食）；②持有。又表器具、器物，如：工具、用具、农具、文具、刑具、茶具、道具、餐具等。“具象”，即器具之象；“具体”，即器具之体。二者可与“抽象”（抽于象体）配对。而“具身”的字面意却是“器具之身”。既然 embodied cognition 指生理体验与认知心理状态之间存在强烈联系，那么以“具身认知”汉译 embodied cognition、“具身心智”汉译 embodied mind、“具身哲学”汉译 embodied philosophy，皆失之语义偏离。

近年来，“身体”（body）已成为一种研究范式，不仅渗透于哲学之中，而且影响到一批学科。如张再林《作为身体哲学的中国古代哲学》（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8）、郭祥超《教师专业发展：身体哲学的视角》（教育科学出版社，2012）、梁成帅《从身体哲学到身体美学》（扬州大学博士论文，2013）等。“身体哲学”对译的是 body philosophy，因此 embodied philosophy 不宜再译为“身体哲学”。

2. 体验 (embodied)

围绕英语 body 派生的词语及其语义引申线索如下：

body: n. 身体、主体。

v. 赋以形体。【名物→动作化】

→ bodily: adj. 身体的、肉体的。【名物→性质化】

adv. 亲身地、以肉体形式地。【性质→状态化】

→ bodied: v. 赋以形体或体现 (body 过去分词)。【动作→时体化】

adj. 有躯体的、有形体的。【动作→性质化】

→ embody: vt. 体现、具体化、具体表达。

【名物→抽象动作化】

→ embodied: v. 体现或呈现 (embody 过去分词)。

【动作→时体化】

adj. 具体性、体验性、亲身性。

【动作→性质化】

→ embodiment: n. 体现、具体、化身。

【动作→名物化】

肉身哲学：亲身心智及其向西方思想的挑战

其中的 embodied, 修饰 cognition / mind / philosophy 时的可选汉译词有：具体性、体验性、亲身性。

汉语“具体”的含义是：①每一事物的自身整体；②不抽象、不笼统、细节明确。“具体性”的含义是：①每一事物的自身整体性；②不抽象性、不笼统性、细节明确性。

“具体性”并未明确表示人的身体性、肉体性。因此，embodied cognition / mind / philosophy 不宜分别译为“具体性认知 / 心智 / 哲学”。

汉语“体验”的义项如下：

① 领会、感悟（动、名）

宋·朱熹《朱子语类》卷一一九：“讲论自是讲论，须是将来自**体验**。……**体验**是自心里暗自讲量一次。”

明·王守仁《传习录》卷中：“皆是就文义上解释，牵附以求，混融凑泊，而不曾就自己实工夫上**体验**。”

② 实地核查、亲自考察（动）

宋·苏轼《奏论八丈沟不可开状》：“臣**体验**得每年颍河涨溢水痕，直至州城门脚下，公私危惧。”

清·陈康祺《燕下乡脞录》卷十六：“然公於河，实殚竭心力，**体验**入微。”

③ 通过亲身经历获得的经验（名）

鲁迅《看书琐记》（1934）：“文学虽然有普遍性，但因读者的**体验**的不同而有变化，读者倘没有类似的**体验**，它也就失去了效力。”

由此，“体验性”的含义是：①领会性、感悟性；②实地核查性、亲自考察性；③亲历经验性。体验性主要是指亲身经历，但是重在领会和感悟，并未明确表示基于人体。因此，embodied cognition / mind / philosophy 可译为“体验性认知 / 心智 / 哲学”，然认知身体性的语义不够明显。

汉语的“亲自”有亲身经历之义。如：

元·关汉卿《单刀会》第三折：“既然谨谨相邀，我则索**亲身**便往。”

清·《红楼梦》第五二回：“就说太太身上不大好，不得**亲身**来。”

“亲自”突出的是自己，“亲身”突出的是自身。因此，embodied cognition / mind / philosophy 适宜译为“亲身性认知 / 心智 / 哲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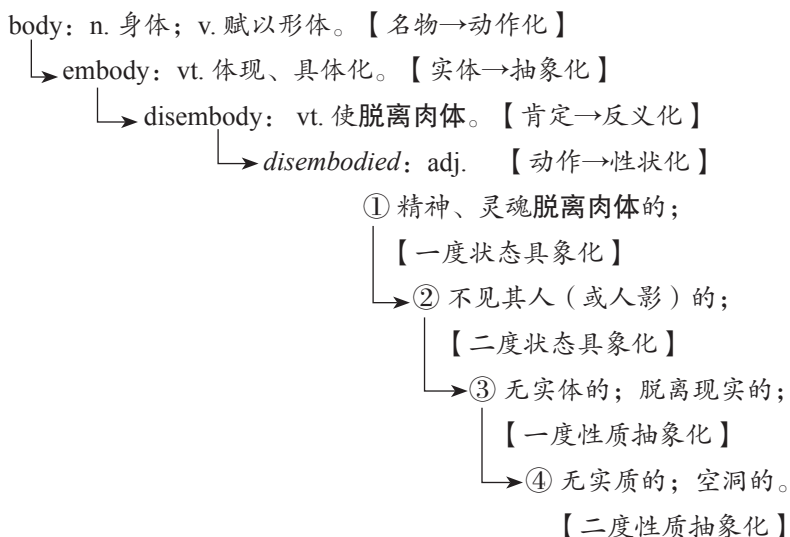
此外，汉语的“亲身”多为修饰功能（状态、方式），而“体验”原为动作性（后转名物性）。因此，embodied (adj.) 可汉译为“亲身、亲身性”，embodied (v.) 可汉译为“亲身体验、体验”。

3. 离身 (disembodied)

据《有道词典》，disembodied (adj.) 的义项是：①无实体的；②无实质的；③空洞的。相关短语有：disembodied limb（与肉体脱离的肢体），disembodied cognition（离身认知、无身认知）。

据《21世纪大英汉词典》，disembodied (adj.) 的义项有：①（精神、灵魂等）脱离躯壳的，脱离实体的；②脱离现实的；③不见其人（或人影）的。

从 body 到 disembodied 的派生过程及其语义引申线索梳理如下：



由此可见，disembodied 的义核是“脱离”，因此 disembodied 可译为“离身、离身性”，与 embodied 译为的“亲身、亲身性”相对。

《肉身哲学》中有这样一段论述：

Empirical responsibility in philosophy is important because it makes better

肉身哲学：亲身心智及其向西方思想的挑战

self-understanding possible. It gives us deeper insight into who we are and what it means to be human. The shift from the *disembodied mind* to the *embodied mind* is dramatic. (chap.25, p.552)

根据以上所定汉译术语，此段译为：

之所以实证的可靠哲学显得重要，是因为它使我们可能更好地了解自我。它可以让我们更深刻地了解我们是谁，以及这对理解人的价值意味着什么。从离身心智到亲身心智的这一转向，如此鼓舞人心。

4. 肉身 (flesh)

可以说，传统哲学研究的是有关 mind 的理智哲学 (philosophy in the mind)，即哲学是心灵的产物，或者笛卡尔意义上的 *cognito* (我思) 的产物。而梅洛-庞蒂 (Maurice Merleau-pony) 则提出有关 body 的身体哲学 (philosophy in the body)，即哲学是身体经验的产物，是人类肌动意向性、肌动活动过程、动觉意象图式的产物。从 *mind in the body* (凭借身体的心智) 转到 *body in the mind* (凭借心智的身体)。

英语 *flesh* (n.) 的常用义项：

本义① (人或动物的) 肉。 **特化**→②肌肉。 **窄化**→③人体肌肤。 **延展化**→④肉体、躯体 (区别于灵魂、精神)。 **实体关系化**→⑤亲骨肉、亲戚； **成员泛化**→人类；众生。 ⑥ **抽象转指**→肉欲、情欲，兽性 (区别于精神性和道德性)； **褒义化**→人情味、人性。

在梅洛-庞蒂看来，*flesh* 和 *body* 不尽相同。*body* 是生物学的生理概念，而 *flesh* (鲜活的肉，强调肌动) 是人类学的活动概念，可以把 *flesh* 理解为 *body plus* (身体加上其他)。比如，你的二胡拉得出神入化，按弦运弓自然而然地心到手到、不假思索，那么二胡也就成了你身体 (*body*) 的一部分。所谓 *body plus* 或 *flesh*，也就是生命主体与周围事物已经融为一体。

由此，*philosophy in the flesh* 可译为“肉体中的哲学；凭借肉体的心智；肉体哲学”。不过，汉语的“肉体”一词容易使人联想到“裸体” (甚至触发进一步联想)，由此在中国文化中具有一定禁忌色彩。

汉语中有“道成肉身”一词，然似乎并非汉语原生。据基督教教义，“世

人都犯了罪，亏缺了神的荣耀”，于是神的儿子基督降生，取得人的肉身而替人赎罪。

And the Word was made flesh, and dwelt among us, (and we beheld his glory, the glory as of the only begotten of the Father) full of grace and truth.

道成了肉身，生活在我们中间，（我们见过他的荣光，正是圣父独生子的荣光）充满恩典和真理。（《圣经·约翰福音》1：14）

其中的 the Word was made flesh 汉译为“道成了肉身”。这也相当于佛家的“化身”，“化身”一词来自梵文的 Avatar（阿凡达），意指佛或菩萨因缘出现于世间的各种形体。

中国民间有“肉身菩萨”之说。唐代《玄应音义》：“舍利有全身、碎身之别。”全身舍利即高僧示寂后，其身体经久不烂而保原形者。民间所谓“肉身菩萨”，就是全身舍利。

汉语“肉身”的通常义项：

①【佛】指常人肉体。

唐·《楞严经》卷八：“是清净人，修三摩地，父母肉身，不须天眼，自然观见，十方世界。”

元·方回《杂书》诗之四：“自恨肉身无报答，日常饱饭夜安眠。”

②【佛】高僧示寂后身体经久不烂，涂以金漆以资供奉。

清·陆次云《湖壖杂记·法相寺》：“武林仙佛之肉身有二：一丁野鹤，一长耳和尚也。”

③民间泛指肉体。

清·《红楼梦》一〇四回：“大凡成仙的人，或是肉身去的，或是脱胎去的。”

夏曾佑《小说原理》（1903）：“人所乐者，肉身之实事，而非乐此缥缈之空谈也。”

由此可见，“肉身”在中国文化中无禁忌。因此 Philosophy in the Flesh 可

肉身哲学：亲身心智及其向西方思想的挑战

汉译为“肉身哲学”。

另外，《肉身哲学》中还有一个与之相关的术语 *empirically responsible philosophy*。如：

We have been arguing for an *experientially responsible philosophy*, one that incorporates results concerning the embodiment of mind, the cognitive unconscious, and metaphorical thought. Cognitive linguistics, which incorporates such results, provides an *empirically responsible linguistic theory* that could be the basis for an *empirically responsible philosophy of language*. (chap.22, p.512)

我们一直赞同一种基于实证的可靠哲学，它把心智亲身性、认知无意识和隐喻性思维融会贯通。这样融合而成的认知语言学，提供了一种基于实证的可靠语言理论，可以作为实证的可靠语言哲学的基础。

本书中的 *philosophy in the flesh*（肉身哲学），也就是指 *empirically responsible philosophy*（实证的可靠哲学）。正如全书结尾所总结的：

认知科学——心智和大脑的科学，虽然降生时间不长，但是已经硕果累累。它赋予我们以方法，使我们能够更好地了解自己，更好地理解我们身体的存在——肉体、血液、肌腱、激素、细胞、神经元，以及我们在世上日常遇到的所有事物，而使我们成为我们自己。

这就是肉身哲学。

二、希腊哲学渊源与自然本元

在人类文明的长河中，传说—神话—信仰是早期文明的意识形态。层叠性传说的最高形态是史诗（苏美尔的《吉尔伽美什史诗》，前 2150—前 2000），人格化神话的最高形态是神谱 [苏美尔—阿卡德—巴比伦—腓尼基—希腊神谱（也受埃及影响），前 4000—前 800]，敬畏性信仰的最高形态是宗教（犹太教的《摩西五经》，前 1300—前 700）。宗教是传说与神话的精华，再加上先知的理性思考，由此宗教（诫命、教义）+ 道德（诫命日常化的内在约束）+ 法律（诫命法典化的外在外约束），一起构成社会的信仰体系和价值体系。而古典哲学，则是在使用文字（记录思想）之后，是在出现了闲暇者（静心思考）之后，

在传说—神话—信仰的基础上形成的一种新的思维。

（一）所谓民俗说法子虚乌有

作者在第十五章“哲学理论和民俗说法”中提出：

当哲学家构建关于存在、知识、心智和道德理论时，他们运用的是与生活在同一文化中的一般人所共享的概念资源和相同的基本概念系统。为了使其思想具有一致性，哲学理论可能会对这些基本概念进行一些完善和修改，以此找到新的联系并得到新的启示。但是他们一直是在其特定历史环境中，对可能拥有的概念材料进行加工。

无论这些哲学思想和理论多么具有创造性，也都是我们共享的民俗说法、认知模型和隐喻的改头换面，统统植根于我们拥有的普遍的想象理解力土壤之中。

对本元学、心智、语言和道德的这些案例研究，能够告诉我们什么呢？第一，所有的哲学理论，无论它们自己如何声称，在本质上必然都是隐喻性的。第二，隐喻性思维是不可消除的——正是隐喻性思维界定了本元，并使各自哲学理论的逻辑统一起来。第三，这只是一个质朴的事实推论——哲学理论运用了与构成日常思想同样的概念资源。因为我们的日常思想通过隐喻方式，因为我们日常的本元学来自我们的隐喻，所以哲学思想也是以同样方式运作。对此不必感到意外。

唯有隐喻——才使理性哲学的理论成为可能，而并非理性的障碍。

接着，作者在第十六章“前苏格拉底”中提出五个所谓的“民俗说法”（the folk theory）。

1) 关于世界可知的民俗说法：世界具有系统的观念，并且我们可以获得其知识。

2) 关于普通种类的民俗说法：每个具体事物都属于事物的一个种类。

3) 关于本质的民俗说法：每个事物都有其“本质”或“性质”，也就是使之成为该事物种类一员的特性聚集，并且是其自然表现的因果关系统源。

这两个民俗说法的直接结果，就是成为其后所有哲学关于本元论的基

肉身哲学：亲身心智及其向西方思想的挑战

本假定：

- 4) 关于本元的基本假定：种类是存在的，且由本质所界定。
- 5) 关于万象范畴的民俗说法：存在囊括所有存在事物的范畴。

并且进一步断言：

这些早期希腊哲人认为，他们已经发现了关于自然的基本原理，以此可以解释事物如何产生，为何具有其特点，以及为何如此表现。也就是说，关于世界可知的民俗说法驱动了早期希腊哲人的思考。（第十六章“西方哲学的肇始”）

所谓 folk (adj. 民间的)，是相对于官方的、知识界的。由于作者没有提供任何论证，以上这些“民俗说法”纯属主观假定，或以今人（或西元^①后）皆知的来推定古代民间也都理所当然已知。

显然，作者并未做过希腊哲学来源的专题研究。西元前第三千纪，两河流域的苏美尔祭司已经对创世神质、人间善恶和个人命运加以理性思考。环爱琴海的古希腊城邦文化属于两河—尼罗河—地中海—小亚细亚文化圈，主要通过腓尼基接受东方（巴比伦、古埃及）的发达文化基因。前9世纪，古希腊借用腓尼基字母<西奈字母<埃及文字/苏美尔文字。古希腊神谱主要源于腓尼基<巴比伦<阿卡德<苏美尔。要追溯古希腊哲学，离不开这些源头研究，而不是主观假定几个无需证明的“民俗说法”。

即使这些“说法”在远古时期（前3000—前600）已经出现，也未必出自民间，应为当时智者（如祭司、商贾）首先提出。古巴比伦王国分为三个等级：
①阿维鲁，为全权自由民。其上层是统治阶级，其下层是纳税、服兵役和徭役

① 西元即西历纪元，正式名称为“基督纪元”（Anno Domini），由里利乌斯（Aloysius Lilius，1519—1576）基于儒略历（凯撒前45年颁行）改革而成。1582年，由教皇格列高利十三世颁行，供基督教世界使用。1912年，中华民国政府通过采用西历与民国纪年法并行的决议。孙中山1883年由喜嘉理牧师（Dr. Charles R. Hager）主持受洗。1925年3月他弥留时说：“我是基督徒，我信上帝。我与罪恶战，我追随上帝。”在协和医学院礼拜堂举行基督徒葬礼。1949年9月27日，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体会议通过第二项决议：“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纪年采用公元。”而迄今并无任何国际公约或规定要求各国使用西元。就像“西瓜、西装、西医、西学”不得称为“公瓜、公装、公医、公学”，故“西元”不得称为“公元”。很多国家用自己的犹太历、伊斯兰历、波斯历、印度历、泰国历、缅甸历、日本天皇年号纪年法等。国家纪年是民族文明久远的记录，采用基督纪元本质上是“去本土化”（可辅助使用），称之为“公元”则更语盲。